

梅州“足球之乡”的形成与发展困境及其解决对策

丘乐威¹, 龚建林², 陈琦³

(1.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体育部, 广东 广州 510420; 2.广东工业大学 体育部, 广东 广州 510006;
3.广州体育学院, 广东 广州 510500)

摘 要: 梅州足球之乡的形成是与传教士、华侨、球王李惠堂以及客家文化等因素密不可分。足球之乡曾经人才辈出、群星璀璨,但是在社会经济转型过程中,足球之乡的发展陷入了人力资源不足、资金投入减少等困境。振兴足球之乡、擦亮金字招牌已经成为梅州人的共识,而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优化内部发展环境则是足球之乡振兴和发展的必由之路。

关 键 词: 中国足球; 足球之乡; 梅州

中图分类号: G80-05; G812.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9)04-0037-04

Formation of Meizhou as the “City of Football” and its development dilemmas and solutions

QIU Le-wei¹, GONG Jian-lin², CHEN Qi³

(1.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Guangzhou 510420, China;
2.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Guangzhou 510006, China;
3.Guangzhou Sport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500, China)

Abstract: The formation of Meizhou as the “City of Football” is indispensably related to such factors as preachers, oversea Chinese, LI Hui-tang as the King of Football, and Hakka culture. The City of Football had once had a lot of talented football professionals and brilliant football stars. However, in the process of social and economical transitio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ity of Football has fallen into such dilemmas as lacking in human resources, weakening of trained teams, and decreasing of invested funds. It is universally realized by people in Meizhou that the City of Football should be revitalized and its golden reputation should be rebuilt, whereas building nice external environments and optimizing internal environments for development are the inevitable ways to the revitaliz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City of Football.

Key words: Chinese football; City of football; Meizhou

梅州是全国知名的“足球之乡”,有久远历史和光荣传统。20世纪二三十年代,梅州就因世界球王李惠堂而蜚声中外。足球是梅州的传统体育项目,也是梅州体育的主角儿,在梅州有着深厚的群众基础。建国以来,梅州为国家和多个省市培养输送了大批优秀的运动员和教练员,对中国足球运动的发展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被誉为“北有足球城(大连)、南有足球乡(梅州)”。然而,在社会经济转型期和市场经济的大潮中,足球之乡的足球运动一度下滑,发展陷入了困境,在各个层次的国家队中已经难觅梅州籍球员的身影。通

过对梅州足球之乡的形成背景、发展变迁和困境等进行深入的探讨,探索其未来发展之路,对振兴梅州足球运动有举足轻重的意义。

1 梅州“足球之乡”的孕育和诞生

1.1 传教士将现代足球传入梅州

清末以前,梅州的本土民间体育主要是游泳、划船、武术、下棋、登山、舞龙、舞狮等。到了清末民初,各地创办新学,开始引进球类、体操、田径等体育项目。1873年,德国(瑞士)巴色会(基督教新教教

会,又名崇真会)派毕安、廷得志到五华县长布元坑村传教,创办元坑中书馆(相当于中学),开设以体操、器械、单杠、平衡木等项目为主要内容的体育课,并向学生介绍近代足球技术。1901年,西方牧师又在该馆教学生踢足球,首开梅州足球运动的先河^[1]。1907年,受孙中山先生委派,旅日同盟会会员谢逸桥和温靖侯回到故乡梅州集结革命力量,培养辛亥革命军事骨干,他们在嘉应州的松口温仲和学堂内,设立体育学堂,在对学员进行体质训练时,教员古植指导学员踢足球。1914年,巴色会派万保全任梅县乐育学校校长(万保全是瑞士人,曾是德国国家足球队队员);同年万保全将校门前草地开辟为足球场,并亲自教学生踢足球。当地的青少年受到影响,以柚子或棉纱绕成线团作球,也踢起足球来^[2]。1917年,万保全组织了梅县附城4间中学足球比赛^[3],足球运动开始从学校走向社会,在梅州各县,尤其是梅县、兴宁、五华等地逐步发展,成为广大城乡人民喜爱的一项运动。

1.2 华侨是促进梅州现代足球发展的重要力量

梅州是华侨之乡,华侨促使现代足球运动在梅州的开展,对足球之乡的形成产生了重要的影响。由于梅州地处山区,交通不便,当时华侨回国探亲后往往需要呆较长的时间,留在梅州的这段时间,他们的娱乐活动主要是玩足球,并引进了现代足球的技术和打法,直接促进了足球在当地的传播。同时,华侨还通过成立各种组织组建球队、举行比赛,极大地促进了足球运动在梅州的发展。如1929年建立的首个联系华侨和民间外交媒介的民间团体“梅县强民体育会”,是侨眷自发组织侨乡民众形成的体育团体,活动经费主要依靠海外华侨和港澳同胞的赞助,以强民体育会为主的“强民足球队”也很快在广东省的各种比赛中打出声威,为普及发展足球运动起到了推动作用,至今还影响着梅州业余足球队不断提高技术水平^[4]。

1.3 球王李惠堂对梅州足球的影响

李惠堂是梅州五华锡坑人,是唯一与贝利一起当选过世界球王的中国人,也是唯一当选过国际足联副主席的中国人。他的“柚子射狗洞”、“铁脚震日寇”等传奇故事曾让多少梅州少年遐想不已。“看戏要看梅兰芳,看球要看李惠堂”,这是上世纪30年代在上海滩流传的佳话。在20世纪20、30年代,李惠堂率领香港南华队、上海乐华队参加万国足球赛和访问菲律宾、印尼、英国、苏格兰等国家,击败了葡萄牙队、苏格兰队等,连战皆捷,创造了华人足球队连续击败外国足球队的纪录。代表国家队3次参加远东运动会,均获足球冠军。1941年香港被日本攻陷后,李惠堂辗转回到五华老家,在五华锡坑组织“锡江足球队”,先

后到锡坑、安流、河口、水寨、横陂、华城等镇进行巡回表演赛,献技传艺,这对五华足球运动的发展具有深远的影响和重要的作用。1942年他又先后组织五华足球队和航建足球队两访兴(宁)梅(县),掀起梅(县)、兴(宁)、(五)华地区足球运动的高潮,有力地推动了梅州足球运动的发展。

1.4 客家传统文化是足球之乡赖以形成的土壤

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5]认为,文化指“一个复杂的整体,它包括知识、信仰、艺术、法律、道德、风俗,以及其它作为社会一员的人类从社会中获取的各种能力与习惯。”每一个民族或族群所喜欢的体育运动都或多或少地体现了这个民族、族群的精神与性格。客家文化的特质包括团结进取、海纳百川、崇文重教、爱国爱乡、尚鬼信巫、崇尚忠义等。客家文化是一种移民文化,其海纳百川的特质使其在对待足球这种外来文化时,表现出很强的包容性和开放性;和睦共处、互助互爱的客家人的团结精神与足球技战术中的团队精神具有很强的一致性和契合性;足球场作为一种没有硝烟的战场,在当时贫穷落后的中国成为客家人民抗击外来侵略、压迫的载体,是客家人爱国爱乡精神的演绎……正是客家文化为现代足球运动在客都梅州生根、发芽、茁壮成长,提供了良好的文化土壤。在特定的社会历史背景下,现代足球文化的特征与客家文化的一致性,是现代足球在梅州客家地区快速扎根、普及、发展的重要因素。

正是在上述因素的共同作用下,足球成为梅州的传统体育项目,也成就了全国著名的足球之乡。1956年,国家体委根据梅县足球运动的悠久历史和发展现状,授予梅县“足球之乡”称号。1963年,梅县被指定为全国10个开展足球运动的重点市县之一。1979年,梅县被确定为全国16个足球重点地区之一。梅县地区现已成为梅州市,多年来梅州足球人才辈出,新中国成立以来,已先后为国家和13个省、市输送了优秀男女足球运动员和教练员321名,其中有曾雪麟、杨菲孙、王惠良、杨宁、池明华、黄德宝等一大批著名足球教练员和运动员。梅州足球队(包括女足),参加广东省和全国各种比赛屡获佳绩,“足球之乡”驰名海内外。但是在经济转型过程当中,梅州足球却陷入了发展困境。

2 梅州足球发展的困境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特别是1993年足球市场化、职业化以后,广东省对足球项目资助逐步减少,梅州足球开始被推向市场。在职业联赛初期,梅州仍有许多优秀足球运动员驰骋赛

场,如池明华、郭亿军、谢育新、李玉展等等,随着时间的推移,梅州足球由于地方经济的落后受到很大冲击,在市场经济大潮中逐渐落伍,当前梅州足球的发展陷入困境,梅州籍球员在国家队、中青队中已难觅踪影,在职业联赛中效力的梅州球员也屈指可数。

2.1 资金短缺

由于梅州地处山区,经济欠发达,尽管梅州市委、市政府一直没有放弃足球,每年均会有一些投入,但这个投入相对于足球发展需要,仍然是杯水车薪。梅州至今没有带看台的标准足球场,体育管理部门掌控的足球场地不足、设施简陋,在梅州很难举办高水平的足球赛事,既没有条件将高水平的球队“请进来”切磋,也缺乏资金“走出去”与强队比赛交流,导致梅州足球整体水平逐步下滑。经费的不足也经常导致业余训练出现“断炊”情况,难以持续地开展训练工作。资金的困境,使梅州足球文化氛围和梅州人对足球活动的热情也逐渐减弱,足球在梅州的影响力不断弱化。

2.2 人力资源不足

人力资源困境主要体现在高水平教练员和管理人员的不足。影响国家或地区足球运动水平的因素是多方面的,但教练员的数量和质量是其中极为重要的因素。由于梅州经济落后,生活待遇差,很难吸引高水平的教练到梅州工作,由梅州输送出去的高水平队员退役后也不愿回梅州执教。梅州目前在岗的教练员大部分来自体育中专学校或体育学院,没有从事足球专业训练和比赛的经历,而且少有参加培训 and 对外学习交流的机会,使梅州足球教练的业务水平大受局限。足球发展的管理工作主要由梅州市体育局训练竞赛科负责,训练竞赛科负责全市所有项目的运动训练和竞赛,足球发展的管理力量也很薄弱。

1995年以前,梅州除了向中国甲级队输送人才外,还组建乙级队和青年队,参加中国足协组织的比赛。但从1995年广东省运动会取消成年组足球比赛后至今,已无一支队伍参加全国竞技系列(乙级队、U19、U17)比赛,出现目前梯队建设停滞的局面。市县区力保完成省运会、市运会的重要任务,业余俱乐部、业余体育学校、体育运动学校训练的年龄组,由1990年前从小学5年级至高中3年级8个年龄组,减至现在4个年龄组,达不到中国足球普及系列训练体系对于青少年年龄组的相关要求。

3 梅州足球的出路

“足球之乡”是梅州的名片,也是“文化梅州”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影响着梅州的形象。国外

成功经验表明:雄厚的群众基础与强大的后备力量是提高足球运动水平的关键。振兴梅州足球,必须致力于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优化足球内部环境,提高足球人口比例,加强足球后备人才的培养。

3.1 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1)高屋建瓴,制定和实施足球发展规划。振兴“足球之乡”,擦亮金字招牌,已经成为梅州市委、市政府以及体育职能部门的共识。政府应将足球运动事业纳入梅州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每年市财政拨出专项经费,并随着经济发展逐步增加投入。要振兴梅州足球,离不开科学的规划,只有科学规划、狠抓落实,才能保证足球朝着健康的方向持续发展,梅州市体育主管部门应该站在战略的高度,认真分析梅州足球发展的历史和现状,听取足球元老、足球专家和市民的多方意见,制订“振兴梅州足球十年行动计划”,努力建立完善各项机制,动员社会广泛参与,狠抓落实,促进梅州足球的可持续发展。

2)注重策划,加强宣传。在计划经济时代,“足球之乡”声名远播,这是不争的事实。但是,在市场经济时代,“足球之乡”的发展需要创新和有品牌意识。对于梅州足球的光荣历史鲜有树碑立传,对于梅州足球文化少有挖掘积淀,忽视梅州的足球文化资源,使得足球精神和文化的传承难以为继。有学者指出,在传统、现代文化精神等方面存在着深刻的文化缺失是中国足球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⑥,梅州足球也不例外,是足球之乡陷入发展困境的直接原因之一。要摆脱这种困境,振兴足球之乡,既需要加强足球史料的整理,进行足球文化资源和景观的整合,如球王李惠堂故居的修缮、小型足球博物馆的建设等;也需要通过各种途径加强宣传,使更多的人了解梅州足球的昔日辉煌和梅州的足球文化。

3)充分发挥梅州的优势。梅州是客家文化集散地,有“客都”之称,同时又是著名的华侨之乡。在足球之乡的振兴中梅州应该充分利用这种优势,发动企业、外出乡贤、海外侨胞、港澳台同胞等热心人士关注、支持梅州足球事业,筹集资金,改善足球运动所需要的硬件设施,加强足球文化交流,如建设能举办各层次、高水平足球赛事的标准足球场,配备开展业余训练所需的足球运动场,举办一些高水平的赛事等。

3.2 优化足球发展的内部环境

1)出台政策,重视教练员队伍建设。通过“内培外引”,加强教练员队伍的建设,不断改善教练队伍的结构,提高教练队伍的执教水平。对于现有的教练员,市县区体育局和教育局应该投入人力、物力,每年有计划地对教练员和体育教师进行多种形式的培训,尽

快提高其业务水平,同时注重其思想素质的提高。另外,还需要考虑出台政策,鼓励梅州籍的省级以上足球运动员退役后回梅州从事教练工作,培养优秀的足球后备人才。

2)因势利导,建设足球后备人才培养基地。充分利用梅州“文化之乡”的资源,实行“三合一”的办学模式,即由小学、重点中学、业余体校、足球传统项目学校、运动学校、高校高水平足球运动队结合在一起办学,由体育局、教育局、学校相互配合,齐抓共管,3家联合建设广东足球后备人才培养基地。梅江区、梅县、兴宁、五华等4个足球重点区县均应建立足球基地,同时,为了使基地有政策保障和正常的运作经费保证,基地建设和运作应以政府为主导。

3)增加投入,完善梯队建设。政府还应当加大对青少年足球资金的投入,完善足球6个年龄组的梯队建设,通过多种途径筹集所需资金和中、小学生足球比赛经费,继续强化现行的青少年足球训练和比赛管理体制,加大对体校、足球传统项目学校、足球网点训练学校资金的投入,改进和完善这些学校的配置和建设以及追加运动员伙食费、训练比赛费用的投入,并在技术上给予指导和支持。为推动全市的足球运动开展和水平提高,可以考虑以广东省青年足球队现役的梅州籍球员为主,组建梅州足球队,队员可以作为网点训练学校的专职教练员。

4)体教结合,健全基层训练网络。教育部门要大力推广中小学足球传统项目学校的设点和布局,这是拓宽青少年足球人才基数的重要手段。在各中小学广泛开展足球教学活动,积极开展课余训练,增加参与足球训练的人口;体育部门可以派出业余体校的足球教练深入学校基层,指导学校开展课余训练,参与第一线的足球苗子的训练,提高训练水平。尤其是在梅州城区及县城学校更要重点开展。同时,对省、市足球传统项目学校引入考评机制,以4年一次的省运会为周期开展训练,不合格的予以“摘牌”,对输送人才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给予奖励,提高学校的积极性。

5)完善机制,强化竞赛杠杆的作用。提高足球运动的竞技水平,不能急功近利,特别要体现足球“南派”细腻技巧的特色,形成梅州自身稳定的足球风格。为此,应该充分利用比赛杠杆,促进足球的训练和比赛的开展。如体育部门每年一度的以县(市、区)代表

队为单位的全市锦标赛;教育部门健全的中小学足球联赛制度以及机关单位、社会团体、民间组织举办各类型的业余比赛。通过多种赛事丰富梅州足球文化氛围,提升足球运动水平。

6)加强沟通,拓宽合作渠道。在足球后备人才的培养中,梅州可以与其他兄弟市加强合作,优势互补,互利双赢,探索足球市际合作培养模式。梅州足球的群众基础较好,有比较多的足球苗子,而广州、深圳等城市有良好的训练条件和教练员等优势,在足球后备人才的培养中可以进行合作,梅州进行选苗和低年龄段的培养,高年龄段的培养则由广州、深圳等城市完成,形成人才群,这样无论是对于梅州、广州、深圳等城市,乃至广东足球,都会起到重要的作用。

梅州足球的振兴,必然伴随着梅州足球文化和足球精神的积淀,将为壮大梅州经济注入新的活力,为“世界客都·文化梅州”增添绚丽的光彩,也必将为广东足球的中兴提供强大的基础。

致谢:在梅州调研期间,得到梅州市体育局温冠文局长、刘杰副局长、叶佐权副局长等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深表谢意!

参考文献:

- [1] 梅州市地方志编撰委员会. 梅州市志[M].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1646, 1666.
- [2] 广东省志. 体育志[EB/OL]. <http://www.gdsports.net/shengzhi/doc/suoy.htm>
- [3] 梅州市地方志编撰委员会. 梅州市志[M].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1646.
- [4] 李广铸. 李惠堂与足球之乡[J]. 岭南文史, 2004, 18(3): 62-64.
- [5] 爱德华·泰勒[英]. 原始文化: 神话、哲学、宗教、语言、艺术和习俗发展之研究[M]. 连树生, 译.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1992: 1.
- [6] 马连鹏, 张鲲. 现代足球的民族精神与中国足球的文化缺失[J]. 体育学刊, 2006, 13(6): 29-33.

[编辑: 谭广鑫]